



泪洒东京

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赵国兴著

引 子

一架波音“747”客机，呼啸着劈开气流，穿破云层，冲下蓝天，在首都机场徐徐降落。

舱门开处，乘客们鱼贯步出机舱，走下舷梯。尽管手里都拎着沉重的提箱，背包，甚或更多的舶来品，但却丝毫没有影响他们东洋归来的激奋心情。一个个春风满面，老远就把目光投向机场的出口，在众多的挥舞着手臂和鲜花的人群中寻觅着，搜索着。当他们的目光触到熟悉的身影和亲切的面孔时，便忘记了肩荷手拎的沉重，兴冲冲地奔将过去。

然而，坐在机舱后排座位的一位摩登女郎，却不似他人那样的容光焕发，归心似箭。她那张端丽秀俏的脸上，显而易见地蒙罩着一层抑郁不安的苍白和发自内心的凄楚。直到满舱的乘客一一打她身边走过之后，她才懒洋洋少气无力地拎起仅有的一只手提箱，不情愿似地向舱口移动身子，一步，两步，美丽的眼睛垂望着足下，直到走下舷梯，也没有抬头望一眼机场出口的人群。

她叫赵静雅。半年前，她怀着无限美好的憧憬和从未有过的激奋心情，从这里起飞，漂洋过海，在梦寐以求的日本东京的成田机场降落。而半年后的今天，她却凄凄惨惨地又归来了。眼前的风物依旧，她却变成了另外一个女人，一个落荒而逃的女人。

步出机场之后，她到底还是朝接站的人群里搜寻了一番。

当她认定人群里的确没有那张熟悉的面孔时，才怅然索然地朝公共汽车站走去。步履迟缓而游移，从那慢吞吞无精打采的样子看来，她似乎并不急于回家。

汽车，地铁，汽车，几经倒车换乘，她终于在夕阳西下，暮色将临之际，在一幢并不算魁伟的六层楼房背后驻足下来，久久地满目凄凉地凝望着四楼正中的那个熟悉的窗口——这曾是她温馨、幸福的小家庭；如今，阳台上的那几盆她亲手培植的花草依旧，那扇橙黄色的风门依然虚掩着，而她却绝少勇气再走近它们了。

暮色渐浓。飞鸟投林。住在这幢楼里的左邻右舍，相继亮起了灯火。只有她注视着的那个窗口，依然淹没在灰朦朦的暮色里。是程伟不在呢，还是有意躲开了？

她正暗自猜疑，忽然一阵秋风吹来，阳台上花枝摇曳，那扇窗里有个人影儿晃动了一下。她的心骤然颤抖起来。她多么盼望能见到他呀！可此刻一见到他的身影，却象光着身子突然袭来一阵寒流，胆怯得她禁不住浑身战栗。

程伟，她名牌大学里的同班同学。毕业后仅几个月，她们就在这幢楼里同居了。当时程伟提出去登记结婚，她下颏一扬，顽皮地冲他飞去一个媚眼：“我才不要那张卖身契呢。”于是，他们成了事实上的夫妻。在四楼正中那套不新也不算旧的两居室里，过上了两人世界的浪漫生活。然而，不知是鬼迷了心窍，还是被改革大潮中的某些浊浪击昏了头脑？她凭借先天的姿容和风骚，机关算尽，手段用绝，终于获得了成功，实现了东渡日本的梦想。哪曾想，展现在她前方地平线上的却是虚幻的海市蜃楼，却是万花筒般灿烂的陷阱。她仅在那个光怪陆离的花花世界里歪歪扭扭地涉足半年，便堕落成了一个浑身冒

着臭气的脏女人，坏女人。

造化将暮色染作成了夜色。带有浓重寒意的秋风送来缕缕烹调爆炒的香气。这时，她再次惴惴不安地窥视那个进出宿舍的铁栅栏门，当断定这里确实再没有人进出的时候，这才鼓足勇气迈动灌了铅似的两腿，做贼似地悄悄溜进了铁门。

小院里没有灯光，楼廊里的电灯也早在她离开之前就坏了个净光。当初，她曾牢骚夜间上楼是钻地道。而今天，她所希望的正是这黑暗。她需要这沉沉的夜色遮挡住众人的视线。

她近似小跑般地钻进楼门，急急忙忙攀登着楼梯，一层，两层……可是，当她登上四楼望见那扇熟悉的虚掩着的草绿色的门板时，居然又驻足下来，就好象一个初次行窃的盗贼，真的到了入室剽窃的时候，又忽然胆怯了似的。

这虚掩着的门里便是她居住了一年半的家。在这一年半的时间里，这门板几乎是时时刻刻地紧闭着。仿佛只有这样，才能保证他们两人世界的不被干扰，不被打搅；才能保证频频做爱的甜蜜与颠狂；才能保证长吻的永远与拥抱的热烈。可眼下，这本应闭锁的门板分明离开了一道缝儿，是程伟担心我丢了钥匙进不了门呢，还是宣告那两人世界的就此结束？

突然，左邻家里传出几声莫名的响动。她惊愣一下，赶紧推门迈了进去。但，当她进入中厅之后，那颗本来悬在半空的心，就吊得更高了。她手脚轻得不能再轻，仿佛每一个轻微的响动，甚至一息喘息，都会遭来横祸，都会招致一顿鞭挞似的。

她在黑暗中矗立良久，看看右面的卧室，敞开的门里，死一般的寂静；听听左面的书房兼客厅，关着的门里同样没有一丝儿声息。方才，她分明看到了程伟凭窗而立的身影；如今，是又出门了呢，还是……

她移步摸索着，用颤微微的手指，轻轻拉了下中厅的灯绳儿，眼前登时一片亮光。她立马闭上了眼睛。她觉得这朗如白昼的光照使自己更加无地自容。她下意识地转一下身，背对书房的门口低下头，犯人似地站在那儿，等待着背后门板的启开，企盼着程伟从门里走出来，哪怕是一顿狗血喷头的臭骂，哪怕是一顿雨点般地拳打脚踢，她都心甘情愿地承受。然而，时间一秒一分地流逝过去了，背后的门儿依然没有启动，书房里还是令人窒息的沉寂，静得令她难以忍受，令他毛骨悚然。

她腿软得不能再等下去了，好象再等一秒钟她就会瘫倒，就会憋闷而死似的。她用怯生生的目光搜睃一下中厅，蹑手轻脚地推开书房的门儿，刹时一股浓烈的烟草味迎面袭来。她移目南窗，只见程伟高大的身躯正背她而立，夹在唇间的香烟忽明忽暗，酷似古墓间的夜半鬼火，叫人心悸神颤，不寒而栗。曾几何时，面前的程伟还是一位视她为掌上明珠的模范丈夫，而眼下的他，却好似一枚冒着青烟的手榴弹，令她见而生畏。

她瑟缩着身子，呆立在他的背后，默默地期等着他的一声爆炸。然而，他压根儿就没意识到她的存在似的，身不动肩不摇，头不转目不斜，只是一支接一支地抽烟，前一个烟蒂未息，后一个便又跟着甩了出来。此情此景，使她忽然想起一出名曰《马前泼水》的古装戏。眼下的程伟若真的在她面前泼出一盆水，她愿立即竭尽全力把水收敛起来，那怕只能收起半盆，也不愿他这样不理不睬地钝刀宰割。

她等啊等啊，又终于忍耐不住，噗通一声，重重跪在他的膝下，乞求他的饶恕，迎候他的制裁。可他，连腰也没弯一下，便重重地一跺脚蓦头而去。她顿如一只瘪了气的皮球，软绵绵地瘫在地上……

不知过了多久，她才从地上撑起身来。坐在沙发里缓一下神儿，这才拉亮电灯，思谋着下一步的打算。如果说在下跪之前她还存有一线希望，那么现在，那本来就很渺茫的希望，业已彻底破灭。凭心而论，包括燕尔新婚在内，她从没有象今天这样，更需要更热恋着这个家，更需要更热恋着程伟，但命运偏偏做出这样的安排，恰在她十倍需要百倍热恋的时刻，却要她离开他和它。人贵有自知，何况又是咎由自取。她不该玷污程伟的名声，也不该把自己欠下的孽债让程伟偿还，更不该让一个肮脏的躯体去伴随一个圣洁无瑕的灵魂。

她强自振作，开始打点自己的衣物。不太会儿工夫，便把随用的物什装进了皮箱。其余所有的东西她要留给程伟。家已破人已毁，何惜身外之物？可是，当她拎起皮箱就要离去的一霎那，写字台上方挂着的一帧彩色照片，又留住了她。

她和程伟虽然没有履行结婚手续，却依照旧俗拍下了这张结婚彩照。照片上的他们，一个头戴凤冠，身穿雪白的拖地长裙；一个西装革履，英姿勃发，一派学者风度。如今，玻璃镜框上虽然蒙上一层尘土，而镶嵌其中的照片却依然流光溢彩，风姿如初。尤其她和程伟那流溢着幸福闪烁着欢愉的眼神，更象刀子般地刺痛着她。她把照片紧紧地抱在怀里，不禁又是一阵失声痛哭。

伴着点点滴滴的泪水，她油然生出一个念头。既然离异就不该在此留下一丝儿的痕迹，以免引起程伟的回忆，平添几分未来生活中的痛楚与烦恼。同时，她还决意忘怀自身，将二十四年的过去，变成一片空白。于是，她边哭泣边翻箱倒柜，把几个偌大的相集以及散乱各处的照片，黑白的，彩色的，童年的，近期的，都一古脑儿地翻了出来。

这些照片，无一不记载着她的足迹和生命里程，无一不引起她的反思和回忆。同居以后，他们对两人的照片重新进行了整理、张贴和装帧；按照时间顺序，从童年伊始直至她出国前夕。她要将留有自己影子的照片统统烧掉：然而，取来火盆之后，她又犯了犹豫，如痴如呆地望着那堆照片，又是一阵潸然泪下。但她最终还是划燃了火柴，于是，从孩提时代起，她把照片一张接一张投进火里，眼瞅着它们在火苗的舔食下卷起，发黄，变黑，化作灰烬。她望着这火苗，心儿阵阵灼痛，阵阵痉挛，如烟的往事，也随着照片的燃烧一幕幕地历历于眼前……

第一章

初涉情场不为爱的少女

她原本不知自己长得漂亮，就象十一岁之前不知什么是例假一样。只在一个偶然的机会，听校长隐隐约约地说了那么两句。她听后尽管是信疑参半，浑身的血液却也着实地沸腾了一阵子。

适逢校庆日，省电视台来县中拍电视片。校长和导演聚在会议室里研究拍片儿的事儿。她无意中从窗根下走过，听见了里边的对话：

“在队前押国旗的两个女三好生，最好是选漂亮一点儿的，个头、身材都要好，还要淡淡地着一点妆。”

“这好办。”她听出，这是校长的声音，“初三的两个三好生——赵静雅和陈晓霞，模样儿均是学校女孩儿中的佼佼者。调皮鬼们背后把她们并列为校花。换换衣裳，略施粉黛，更没说的了。即使不更衣不着妆，也准保瘪不了镜头，对得起观众。”

校长的一番话使她受宠若惊，两个校花之中居然有自己？陈晓霞她是知道的，供销社主任的女儿，在县中的女同学当中，是出了名儿的“新潮”，外号时装模特儿，那俊俏潇洒的模

样儿，百分之二百对得起校花的称号。可她自己……不大也不小的五口之家，只有母亲结婚时购得的那面碗口大的小圆镜儿，年深日久，水银剥落，映出的影儿早已模模糊糊，每日梳头时虽也粗略地照上一照，但从那影影绰绰、恍恍惚惚的人头像里，断然是看不出漂亮的来的。同学和邻居家有大衣柜的主儿固然不少，纵使偶尔串门儿从大衣柜的衣镜前经过，也只能怯生生、羞答答地往里望那么两眼，哪能把镜中一晃即逝的影子轮廓同校花的称谓联系起来呀！

校长先生绝想不到，他随意的两句赞语，竟会在少女的心湖里激起层层波澜。她居然牺牲午休，背着父母，悄悄溜出家门直奔了百货公司。她听同学讲，百货公司新添一面一人多高的试衣镜，为证实校长的话是否夸张，她要到那面大镜子面前照照看看，实实在在地判断一下自己是否真的漂亮。

烈日炎炎的中午，百货公司里顾客极少。几个无精打采的售货员小姐，有的趴在柜台上打盹儿，有的一面打哈欠一面强自挣扎地看着小说。她影子般飘进去时，只有冲门柜台里的那位姐儿瞧了她几眼，待判定她既非购物者也非扒手时，便没有人再理睬她了。于是，她虽然还有些忐忑不安，毕竟胆壮了许多。

那面水光明亮的试衣镜就在前面，她紧赶几步驻足下来，里面果然映出一个小美人儿：那秀美的长方型面庞，白皙鲜润，艳若桃花；黑晶晶亮闪闪的一对眸子，似两潭微波荡漾的秋水；浓眉墨发，朱唇长睫；细高条儿的身材，匀称颀长的四肢，微微隆起的胸脯儿，还有那圆实的臀部和纤柔的细腰；虽不着时装，却无处不勾勒出少女的清晰健美的线条儿……一时之间，她被自己的美丽惊愣住了，简直不敢相信镜中这个亭

亭玉立的少女竟是自己。

从百货公司出来，她茅塞顿开，忽然明白了过去的不少事儿：难怪父母对她的出入行止，总管得那么紧？难怪总有那么几个不三不四的小青年，对她挤眉弄眼？难怪同班和外班的同学中，总有人向她递纸团儿？原来她已经出脱成一个一颦一笑、一投足一张目皆能楚楚动人的少女。

然而，一踏校门，她那颗激动不已的心儿，便渐渐转入了平静。毕业考试虽然已成过去，升学考试却又即将来临。父母望女成凤，指令她报考省城的重点高中。名符其实的校花固然值得自豪，而奔向省城终点的红线，更需最后的冲刺。因此，那上课的铃声就是跑道上的枪声，一迈进教室，她便忘掉了百货公司的一幕。可是，一向治学严谨的校长，也居然忽视了上课不准找人的校纪。他同班主任嘀咕几句，便将她领到了导演的面前。

“家里有鲜红色的连衣裙吗？”导演问她。

“没有。”她摇摇头。

“现在就去做一件。”导演口齿清楚，语气果断，“当然，为拍片需要，用不着你家里花钱。”

于是，她被服装设计师领着，走进了县城最有权威的裁缝铺。并伴随着电视片的拍摄，试映，她更是名声大震——拍片之前，也还仅是一朵校花，如今身着红色连衣裙的姣好镜头，使她成了县城的第一号靓女。

初中毕业到高中开学，是中学生们最轻松最逍遥的一段日子。但她必须严格遵守父亲的约法三章，便失去了这种福份。对此，她的女同窗女朋友，无不表示愤慨，甚至当着她的面儿，咒骂父亲是老保守、老封建、老古董，还公然撺动她冲破

禁锢；起来造反。但她从孩提时代起就习惯了这种管教，淡淡地略带抑郁地抿嘴儿一笑，便摇头回绝了同学们的善意。她借来好多好多的书，准备将自己溶进知识的海洋。但那一帮纨绔子弟却时时搅扰着她的安静绿洲。每当父母上班离家，他们便或单或双地找上门来。她一听那咚咚响的敲门声，便是怦怦地好一阵心跳。

“谁？”她经不住久敲，便站在门后问。

“我。”一听声音，她就猜出是县委副书记的儿子包大明。

“对不起！我爸有言在先，不准男孩儿到家里来玩。”

“那……你出来一下好吗？”

“那就更不行了。”她在门后摇摇头，“我爸不准我陪男孩儿外出。”

包大明当然不肯罢休。但由于有门板挡驾，他央求、纠缠了一阵儿，也只好悻悻地离去。

可是，门板能挡住人，却挡不住那些纸条儿。小泼皮们见她不肯出来，便写好纸条儿，从门缝儿里塞给她。其中写条子最多的当数副县长的二公子和商业局长的小四儿。他们有的与她同班同级，有的是高中班的混混儿，有的是已经毕业了的社会青年。在学校时，她每收到这种所谓的求爱信，便不拆不看交给班主任老师，由老师出面对他们进行教育。而眼下，面对这接踵而来的求爱者，她真不知如何是好？

有一天，她正憋在屋里焦心犯愁，冷不丁又有人敲响了门板，那一阵儿缓一阵儿急的嘣嘣咚咚的响声，令她心惊肉跳，神经打颤。她原以为敲那么一会儿对方便会索然离去。不料那一记重似一记的响声，简直要把门板震裂。无可奈何之下，她又蹑手蹑脚地隔门缝儿外瞅。原来门外站定的是她的同班

女友鲁大洪。

鲁大洪家住东关，是个农家女儿，由于上学较晚，要比同班女孩儿的年龄大出二三岁。她人高马大，肩宽体胖，臂力过人，再加上开朗泼辣、爱打抱不平的性格，在班上便常以女侠客的姿态矗立在男生当中；别看她学习成绩差些，在班里却是同学公认的女同学的保护神。

“这么远的道儿，你怎么来啦？”她喜出望外地把门板拽了半开，笑盈盈地迎候着好友。

“你都快想死我啦！”鲁大洪扑向前去，死死地抱定她，重重的身体，有力的两臂，挤压得她差点儿喘不过气来。“乍一离开你这只小夜莺，又没个合得来的人一块玩儿，都快把我憋疯啦！”

“我也正有事想找你哩！”她也激动得什么似的，“想不到你这个曹孟德，真的自己找上门来了。”

“有什么事，你只管说。”大洪晃晃肩膀，立马现出侠胆义肠的豪爽样子。“只要咱姐儿们能办到的，赴汤蹈火，万死不辞！”

她收敛笑容，露出满面的沮丧和忧虑。她把好友拉到房里，当即就从书箱的底层翻出一堆纸条儿，递到大洪手里，说：“你看看吧，这些小泼皮们，吃饱了撑的，专找我的茬儿。”

想不到大洪一一看过纸条儿，居然不愠不怒，不跳不骂，反而咯咯嘎嘎笑得满屋生响。“我正找他们不着呢，他们却自己找上门来了。对付他们我有的是办法。”

她不禁愕然，问：“你有什么高招？”

“高见低招你全甭管，我只要你看我的眼色听我的话，今儿下午，你就如约先去同包大明幽会。也就从今儿下午开始，

你看我怎样一个一个地收拾他们。”

她对大洪是信赖的。特别在对付男孩儿方面，大洪的气魄和手段，更使她坚信不移。“可我爸……”她想到了父亲的约法三章。

“你爸怎么啦？”大洪瞪圆了眼睛，“不就是那个约法三章吗？难道我不是女的，他敢说我不陪你出去？反正我在家也暂时没事儿干，这次我一定奉陪到底！”

下午，大洪准时赶来了。父母听说大洪要陪女儿去玩儿，也都放宽了心。于是，她在大洪的陪伴下，尽管心里嘀嘀咕咕象揣着只小兔儿，还是提前赶到约会地点，迎候着包大明的到来。

包大明生就一个不起眼儿的矮个儿，别看其貌不扬，在女孩儿面前，很会看人下菜碟，讨女孩儿的欢欣。她听大洪讲，前不久已有两个原很本分的女孩儿被他弄上了手。但是，这公子哥儿对漂亮女孩儿的贪婪，绝没个满足的时候。

她们等不大会儿，包大明就在门口出现了。他见她背着身儿站在花丛里，老远就乐颠颠地向她奔来。不料，在他挨近她时，大树背后却闪出个鲁大洪来。他骤然一惊，立时变了脸色。

但是，大洪却不管他高兴与否，大手一挥，就抢先招呼上了：“你好哇！包大公子？怎么，几天不见，就不认识姐儿们啦？我可有言在先，不管你认不认识，既然被姐儿们撞上了，你就得出血。我这人吃饱喝足之后就什么也看不见了。要不然，咱姐儿们这张嘴，可是没有站岗放哨的。况且，你幽会的这姐儿，可是我刚拜把子的好朋友。就凭这点，你今天也得好好的犒劳犒劳我。你说吧，到哪家馆子？我们姐儿们都住在柴门寒舍，早就嘴馋得咬腮帮子啦。”

被一阵排炮打晕了的包大明，只是“嘿嘿嘿”一个劲讪笑。他转动眼珠十分尴尬地瞧瞧她。她满面涨得通红，只是默默无言地眼睛望着自己的足尖儿。他又瞄一眼鲁大洪，下不下馆子还在游移不定。

这时的大洪又发话说：“怎么，包公子是不是腰包羞涩？若真个是囊中空虚，今天这顿儿姐儿们请啦！”

“哪里话。”包大明在鲁大洪的再次“将军”下，心头不悦也只能冒充大头蒜，“同我包某人在一起吃饭，哪能叫女士们掏腰包儿？”说罢，他真的领上她们，找馆子去了。

她早已方寸大乱，被大洪拖着，一边不情愿地跟在包大明身后，一边递眼神抠手心，示意大洪不要这样。可大洪全当没觉察没看见，一面使劲挽着她的一只胳膊，生拉硬拽地朝前走，一面还悠哉悠哉地冒充嬉皮士，在逗乐取笑之中，拿包大明一番穷涮。

陵园的对门就是十分考究的“燕赵餐厅”。不待入座，大洪就大包大揽地接过菜谱，昏天黑地地好一通点菜。工夫不大，酒菜就上来了。凉热浑素，一盘又一盘；红橙黄绿，“皇妹”、女士香槟，还有两瓶高档的红白“葡萄”。大洪一见这些，立马现出惊喜状，筷子频频舞动，嘴巴不住点儿地蠕动，每次举起饮料，还故意仰起脖梗，发出“咕咚”一声脆响。见大洪这般模样，她不由暗自嘀咕：大洪平时不是这样的，为什么今天这么粗俗？这么贪嘴？这么丑态百出？为制止大洪，她不止一次地向她使眼色，送暗示，大洪却每每装作没看见，依然故我，一口吞下一个水饺，咀嚼时嘴巴还直流油水儿。

“你们慢慢吃着。”冷不丁，大洪打一个饱嗝站直了身子，大大咧咧地自嘲道，“我这农村姐儿没出息，吃饱了肚子，紧接

着就得上一号。”话毕，向她暗送一个眼波，又拍拍她的肩头，示意她稳扎稳打沉住气，便大摇大摆地离开了餐桌。

对于大洪的有意回避，包大明下意识地点头暗忖：这丑八怪还总算知点儿趣，不然，难得的一次机会差点儿叫这个半路杀出的程咬金给搅了。

此刻的她却是另一番情景：臀下的椅子象着了火，浑身的汗腺也好似突然发达起来。她虽然明白大洪的意思，照样还是汗流满面，六神无主，偷瞟一眼包大明那恨不能一口将她吞下的贪婪样儿，几乎连抬头的勇气也丧失了。

“我是真心实意同你交朋友的。”

包大明抓紧时机，那对不大却异常有神的贼亮贼亮的眼睛，笑嘻嘻、色迷迷，一个劲地在她的脸上、胸脯上扫来扫去。

她打心底涌出一股厌恶，却强忍着，无言地扭过脸儿去。

他以为她是羞臊，便喜不自禁地换了个座位，还故意翻身儿挨紧了她。

“我的的確是真心的。”他毫无顾忌地纵身延颈，顺着她的颈项朝衣领里窥望着。

她激凌一下昂起头，狠狠地盯他一眼，索性换一个座位，又远离了他。

他碰了钉子，自觉无趣，瞧瞧窗外，只得暂时收敛一些。但仅片刻的工夫，他的话儿又稠起来。把从爱情小说里贩来的那些酸不溜秋的语言，一古脑儿地向她扔来。一边滔滔不绝口若悬河地说着，一边直定定地瞅着她，观察着她的神色变化，猜测着她内心的秘密。见她只是低头不语，便认为她已有几分心动，就不失时机地掏出一个早备好的纸包儿，放在她面前的桌上，悄声儿说：“给你的。知道你家里不富裕，一点小意思，先买

两件象样儿的衣服。以后，我还会……”

“谁稀罕你这个！”她把纸包推还了他。“我家再穷，也决不无缘无故地要人家的钱。”

“谁跟谁呀，你客气什么？”他又将纸包推给了她。

“她不要，可以送我吗！”鲁大洪如若天降，突然闯了进来。几步近前，动作麻利地拿起纸包，刷刷啦啦地数了数，不多不少，正好二百元。“真是太谢谢了。”她笑哈哈地内容丰富地望着包大明，“咱姐儿们年纪大成绩差，考高中上大学都没咱的份儿，我正思谋着捞个个体户干干；正愁没有本钱，想不到包老兄这么慷慨，一把就掏出二百。好！我如数收下了。”她耸耸肩头拍拍胸膛：“请包兄相信，我鲁大洪决非贪财忘义之辈。滴水之恩必将涌泉相报。等将来我发了，一定本利偿还。”说罢，她将钞票折叠整齐，塞进了自己的腰包。

包大明两眼直直地望着鲁大洪，直到她演说完毕，将钱装进口袋，也没哼出半个字来。

“怎么样，包兄同意吗？”大洪又是一个内容丰富的笑。“刚才已经说过，我和静雅是莫逆之交。你若不同意借，我鲁大洪绝不勉强！”

“这……当然，当然。”包大明哼唧唧，支支吾吾，只能听任鲁大洪摆布。

第二天，第三天……鲁大洪如法炮制。挨个儿收拾了那帮向她寻欢求爱的公子哥儿们，吃了亏挨了捉弄，还让他们哑叭吃黄连——有苦难言。

一个暑假很快过去了。鲁大洪真的干起了个体户。她也如愿以偿，考进了省城的重点高中。为她送行时，鲁大洪还久久地摇晃着她的手儿，笑得前俯后合：“多亏你帮了大忙。要不

是那帮小子‘借钱’给我，这么大数额的本钱，还真一时难凑够呢。”

她也笑得好开心，并打心眼里佩服鲁大洪。但是，谁也想不到，进省城不久，她居然也从鲁大洪戏弄阔少的行动中受到启迪，竟也干起了……当然，这是后话。

二

大浪滔滔，砂石俱下。被改革开放大潮涤荡着的省城，已是个万花筒般的世界。

火车站出口前，是黑压压一个熙熙攘攘、乱乱哄哄的人湖。她挤出人群刚走出几步，就意外地遭到了阻拦。

“住宿吗，小姐？”横挡在她面前的是个二十多岁的少妇。“单间、两人间、三人间、四人间都有，食宿方便，价钱便宜，服务周到，外带……”

她先是一怔，以为不是冲她讲的。她是个中学生，在学校“男生”“女生”“男同学”“女同学”地听惯了，面前少妇的称谓是“小姐”，怎么能是冲她呢？然而，少妇的眼睛又分明是望着她的，便难免有几分惶惑，直到少妇将手里的木夹板递向她，让她细看旅馆的平面图和各类房间的价格表，她才认定确实是冲她的。于是，她蓦地绯红了两颊，推开那木板，赶快走开了。

“要出租车吗，小姐？”刚落荒逃出几步，迎面又站定一个二十出头儿的小伙子，“便宜点，绝对按里程计价……”

这次她虽感惊异却没有愣住，知道这“小姐”是她的临时代号，便慌忙绕开，加速了行速。